

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2022] W-405 号

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 关于开展 2022 年度“成都市产业建圈强链人才 计划”高端软件产业链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区（市）县工业和信息化（软件产业）主管部门：

根据《成都市产业建圈强链人才计划实施办法》（成组通〔2022〕30号）和《关于开展2022年度“成都市产业建圈强链人才计划”申报工作的通知》（成委人才办〔2022〕10号）有关要求，现就做好2022年度“成都市产业建圈强链人才计划”高端软件产业链项目申报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名额分配

2022年“成都市产业建圈强链人才计划”高端软件产业链项目拟在工业软件、基础软件、嵌入式软件、重点行业应用软件、新兴平台软件5个行业领域遴选支持24名产业领军人才。其中，“链主企业”支持名额不超过14名（含：工业软件4名、嵌入式软件3名、重点行业应用软件3名、基础软件2名、新兴平台软件2名）；“产业链上下游关联配套企业”支持名额为6名左右

(含：工业软件 2 名、基础软件 1 名、嵌入式软件 1 名、重点行业应用软件 1 名、新兴平台软件 1 名)；“招商引智企业(项目)”支持名额为 4 名左右(含：工业软件 1 名，基础软件、嵌入式软件、重点行业应用软件、新兴平台软件综合遴选 3 名)。具体名额根据推荐情况进行适当调整。

二、申报条件

(一) 高端软件行业领域确定条件

1. 基础软件。操作系统、数据库管理系统、中间件、通用办公软件、固件(BIOS)、开发支撑软件等。

2. 工业软件。研发设计类软件(CAD、CAE、CAM、CAPP、BIM、PDM、虚拟仿真系统等)、生产控制类软件(工业控制系统、制造执行系统 MES、制造运行管理 MOM、调度优化系统 ORION、先进控制系统 APC、安全仪表系统 SIS、可编程控制器 PLC 等)、经营管理类软件(企业资源计划 ERP、供应链管理 SCM、客户关系管理 CRM、人力资源管理 HEM、企业资产管理 EAM、产品生命周期管理 PLM、运维综合保障管理 MRO 软件及相关云服务)。

3. 嵌入式软件。通信设备、汽车电子、电子测量仪器、装备自动控制、电子医疗器械、计算机应用产品、终端设备等嵌入式软件及嵌入式软件开发环境相关软件。

4. 重点行业应用软件。面向党政机关、国防、能源、交通、物流、通信、广电、医疗、建筑、制造业、应急、社保、农业、

水利、金融财税、知识产权、检验检测、科学研究、公共安全、节能环保、自然资源、城市管理、地理信息领域的专用软件。

5. 新兴技术软件。信息安全软件，分布式计算、数据分析挖掘、可视化、数据采集清洗等大数据软件，人机交互、通用算法软件、基础算法库、工具链、机器学习和深度学习框架等人工智能软件，信息系统运行维护软件，超级计算软件，区块链软件，工业互联网平台软件，虚拟化软件，云管理软件。

（具体可进一步参考国家标准 GB/T 36475）

（二）链主企业遴选条件

链主企业主营业务方向须属于高端软件行业领域范畴，应为具备合作伙伴聚合号召能力、要素资源整合协调能力、应用场景规划建设能力、解决方案运营推广能力的领军型企业，并符合以下条件。

1. 基本条件

（1）企业具有独立法人资格，实行独立核算，工商注册满3年以上，依法履行了纳税和报送统计数据的义务。

（2）企业依法诚信经营，近三年（2019年—2021年，下同）及截至申报之日无涉及安全、环保、统计等违法违规行为，无不良信用、行政处罚等记录。

（3）企业近三年年均软件业务收入10亿元以上或年均员工人数在500人以上。

2. 参考加分条件

(1) 企业自有涉软专利情况。

(2) 企业主导或参与国际、国家、地方软件相关标准制定情况。

(3) 企业带动上下游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情况。

(4) 企业建设市级及以上创新平台情况（如：工程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企业技术中心等）。

(5) 企业建设市级及以上行业领域试点示范项目情况（如：技术创新、双跨平台、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等试点示范企业）。

(6) 企业参与市级及以上重大专项情况（如：工业和信息化部高质量专项、工业软件重大科技专项等）。

(7) 企业拥有的市级及以上相关资质（如：高新技术企业等）。

(8) 其他可佐证企业链主地位的相关成果。

(三) 产业领军人才遴选条件

1. 基本条件

(1) 拥护党的领导，爱岗敬业，遵纪守法，具有良好的职业道德和强烈的事业心。

(2) 所在企业近三年年均软件业务收入 1 亿元以上，且主营业务属于高端软件 5 个领域之一。

(3) 与企业签订劳动合同且全职在蓉工作。

(4) 近三年带领团队或作为核心技术人员成功研发出具有

市场影响力的单款软件产品；或成功实施国家部委级软件类重大工程（专项）、重点研发计划等。

2. 参考加分条件

技术领军人才

（1）主持或参与国际、国家、地方软件相关标准制定。

（2）拥有以第一作者取得的与软件相关的发明专利、实用新型专利等自主知识产权。

（3）主持市级及以上示范项目（如：技术创新、双跨平台、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等试点示范企业）。

（4）其他可佐证其软件领域技术领军人才资格的相关成果。

经营管理领军人才

（1）企业入选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软件百强、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国电子信息百强、四川软件百强、成都市软件产业影响力十强。

（2）带领团队主导国际、国家、地方软件相关标准制定。

（3）带领团队取得市级及以上示范项目（如：技术创新、双跨平台、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等试点示范企业）。

（4）为地方经济做出突出贡献，带动地方就业人数 500 人以上的企业管理人员。

（5）我市引进高端软件重点企业、重大项目或补链强链项目的项目负责人。

（6）其他可佐证其软件领域管理领军人才资格的相关成果。

三、推荐程序及进度安排

(一) 推荐申报

高端软件产业链产业领军人才的推荐分链主企业、产业链上下游关联配套企业、招商引智企业（项目）三个类别开展。

1. 第一类：链主企业

(1) 企业申报。企业结合主营业务方向，根据高端软件产业链链主企业标准，填写《成都市高端软件产业链链主企业申报表》（见附件 3），经属地工业和信息化（软件产业）主管部门核实并盖章后，于 7 月 30 日前报市经信局。

(2) 确定链主企业。市经信局会同行业领域专家根据链主企业评定标准，于 8 月 10 日前确定链主企业名单及分配名额。

(3) 企业开展自评。链主企业根据分配名额、产业领军人才标准开展内部评选，确定初步人选。

(4) 提交初步人选。初步人选在企业办公地或企业官网公示 5 个工作日后，填写《成都市产业建圈强链人才计划建议人选情况汇总表》（附件 1）和《成都市产业建圈强链人才计划申报书》（附件 2），于 8 月 20 日前报市经信局。

2. 第二类：产业链上下游关联配套企业

(1) 成立评选委员会。由市经信局牵头，会同链主企业、行业协会、中介机构、产投基金、公共平台等组建高端软件产业链评选委员会。

(2) 个人申报。符合条件的人才按申报通知要求填写《成

都市产业建圈强链人才计划建议人选情况汇总表》(附件 1)和《成都市产业建圈强链人才计划申报书》(附件 2),经所在企业审核后,于 8 月 10 日前报属地工业和信息化(软件产业)主管部门初审。

(3) 区(市)县审核。属地〔仅限市经信局印发的《成都市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规划》(成经信发〔2019〕9号)中重点领域“1+5+N”发展布局承载地〕主管部门对推荐人选基本条件审核后,于 8 月 15 日前汇总报高端软件产业链评选委员会,原则上各区(市)县推荐申报人数不超过 6 人。

(4) 开展评选。评选委员会结合人才技术水平、业绩成果和经济社会贡献等,综合评选确定初步人选。

3. 第三类:招商引智企业(项目)

(1) 确定推荐名额。市经信局会同市投促局根据 2021 年度以来新注册落地的软件类企业(项目)数量、投资额度、项目能级等情况,于 8 月 10 日前明确具有推荐权的区(市)县名单及名额分配。

(2) 区(市)县推荐。围绕开展促进招商引智优化营商环境行动,区(市)县工业和信息化(软件产业)主管部门根据分配名额,对照产业人才标准,从上一年度新引进落地(需为 2021 年 1 月 1 日后注册落地的企业〈项目〉)的重点企业、重大项目、高能级项目和强链补链项目中推荐人才,填写《成都市产业建圈强链人才计划建议人选情况汇总表》(附件 1)和《成都市产业建

圈强链人才计划申报书》(附件2),于8月15日前报市经信局。

(3) 市级部门联审。市经信局会同市投促局对招商引智企业(项目)情况、推荐人选条件进行审核后,确定初步人选。

(二) 初审。市经信局对初步人选进行审核,经党组会议研究后,形成产业领军人才建议人选名单,以党组名义报市委组织部。

(三) 复审。市委组织部征求公安、法院、检察院、税务、国安等部门意见,对产业领军人才建议人选名单进行综合审查。

(四) 公示。采取适当方式对通过审查的拟授人选进行5个工作日的公示。

(五) 确定人选。公示无异议的拟授人选,报市委人才工作领导小组审议后,按程序确定为产业领军人才,颁发入选证书。

四、有关要求

(一) 各区(市)县工业和信息化(软件产业)主管部门务必高度重视,坚持公开、公平、公正原则,充分做好宣传动员、组织申报和审核把关工作,真正把能够补齐短板、攻克技术、引领发展的产业领军人才遴选出来。

(二) 用人单位要切实履行好主体责任,注重加强与本单位人才培养项目的衔接,建立起科学合理的人才遴选机制,将赋予的人才评审权用好,真正形成有利于人才成长的培养机制、有利于人尽其才的使用机制、有利于人才各展其能的激励机制、有利于人才脱颖而出的竞争机制。建立有效的自我约束和外部监督机

制，如有用不好授权、履责不到位造成不良影响的，一经发现核实，取消用人单位今后 5 年的人才评审权。

（三）用人单位和个人要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准确性负责。各区（市）县相关主管部门要认真审核、严格把关。如有弄虚作假骗取入选资格，违反职业道德、学术不端造成不良社会影响的，一经发现核实，取消申报人今后 5 年的申报资格。

（四）“成都市产业建圈强链人才计划”入选者不得再次申报。同一申报人不得重复申报“成都市产业建圈强链人才计划”多个项目。在管理期内的国家海外高层次人才引进计划、国家高层次人才特殊支持计划、天府峨眉计划、天府青城计划、蓉漂计划、蓉城英才计划等国家、省、市重大人才计划入选者，“蓉贝”软件人才行业领军者/技术领衔人受聘者，均不得申报“成都市产业建圈强链人才计划”。

（五）请区（市）县工业和信息化（软件产业）主管部门部门、企业按照时间节点将以下材料报送至相应单位：①《成都市产业建圈强链人才计划建议人选情况汇总表》（见附件 1）纸质版（加盖鲜章）2 份及电子版（盖章扫描件及可编辑 Word 文件）；②《成都市产业建圈强链人才计划申报书》（见附件 2）及附件材料纸质版（加盖鲜章）2 份及电子版（盖章扫描件及可编辑 Word 文件）（申报书在前、附件材料在后统一装订成册，起脊装订，封面、封底统一用 110 克以上白色 A4 亚光纸胶装，正文用 A4 纸双面印刷）；③《成都市高端软件产业链链主企业申报表》（附件 3）

及相关佐证材料纸质版（加盖鲜章）2份及电子版（盖章扫描件及可编辑 Word 文件）。

联系人：王军（61881641、18982109737），黄沉（61881625、17610706656）

特此通知。

- 附件：1. 成都市产业建圈强链人才计划建议人选情况汇总表
2. 成都市产业建圈强链人才计划申报书
3. 成都市高端软件产业链链主企业申报表



信息公开属性：主动公开

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办公室

2022年7月15日印发

附件 1

成都市产业建圈强链人才计划建议人选情况汇总表

填报单位 (盖章) :

填报人 :

联系方式 :

填报日期 :

序号	姓名	性别	国籍	政治面貌	身份证号码/护照号码	出生年月	最高学历学位	毕业院校	专业	工作单位及职务	专业技术职称	专业领域	专业方向	申报类别	企业所属产业链	企业注册地所在区(市)县	联系方式	备注
1	张三	男	中国	中共党员	×××× ××××	1970.01	博士研究生学历/博士学位	××大学	集成电路工程	成都 xx 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	高级工程师	电子信息	集成电路	链主企业/产业链上下游关联配套企业/招商引资企业(项目)	集成电路	成都高新区	138××××	

附件 2

编号_____

成都市产业建圈强链人才计划申报书

(XX 产业链)

申 报 人 _____

推 荐 企 业 _____

申 报 类 别 _____

所 属 产 业 链 _____

所 在 区 (市) 县 _____

联 系 人 _____

联 系 电 话 _____

中共成都市委组织部 制

年 月 日

基本信息

姓 名	中 文		性 别		两寸免冠 彩色近照
	外 文		国 籍		
出生年月			出生地		
民 族			政治面貌		
有效身份证件 类型及编号					
最高学历学位			毕业院校		专 业
现任职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行政职务 (岗位)			从事专业方向		
专业技术职称			职业技能等级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工 作 经 历		职 务	时 间	国 家	单 位

主要成果（近五年）

1. 主持（参与）的具体项目（课题、展会、赛事、重大工程/专项、研发计划）

名称和性质	起止时间	经费总额	经费来源	承担职务和具体任务

2. 授权专利和软件著作权

专利/著作权名称	专利/著作权类别	专利/著作权所有者 (排序)	授权国家/机构	专利/著作权保护期

3. 获得奖项或荣誉（限市级及以上奖项）

奖项（荣誉）名称	级别	颁发机构	颁发时间

4. 代表性论文（论著）、艺术（设计）作品等				
名称	类别	发表时间	作者 (排序)	收录情况
5. 学术（技术、协会）组织任职（兼职）情况				
组织名称	职务	任职（兼职）期限	承担任务	

业绩评价

(除上述成果外,申报人需要说明的主要工作业绩,例如重大软件产品或成果、能否发挥创新创业表率、如何推动科技成果转化、产生何种社会效益、在产业领域内的知名度和影响力,以及社会服务、解决就业、人才培养等其他贡献。参考“领军人才遴选条件”进行补充,建议使用列表的形式对满足条件的事项进行说明,并附上佐证材料页码。)

本人承诺:

1. 以上申报材料中所有信息真实、合法、有效。
2. 个人遵纪守法,不存在违纪违法行为。
3. 个人征信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失信行为。
4. 不发生知识产权侵权问题、不泄露任职单位商业秘密、不违反相关国家兼职取酬和科研经费管理规定及已入选其他人才计划的约定事项。
5. 管理期内积极配合相关部门和用人单位对资金使用、到岗情况、工作绩效等方面的监督,并如实提供相应证明。

申报人签字:

年 月 日

用人单位纪检监察机关或党组织意见

(由申报人所在的纪检监察机关或党组织填写，对申报人的廉洁从业、党风廉政等情况提出鉴定意见。)

纪检监察机关或党组织(公章)

年 月 日

用人单位意见

(由申报人所在工作单位填写，请简要说明对产业链强链补链的贡献，推荐申报人的主要理由，对申报人的支持条件等内容。)

本单位承诺：

1. 已对申报人的知识产权、竞业禁止、保密约定等情况进行一一核查，申报人有关信息属实，特推荐申报成都市产业建圈强链人才计划。
2. 积极配合重点产业链牵头市级部门，做好对入选者的培养、使用、管理、服务等工作，为人才成长和发挥作用提供必要的工作生活条件。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区（市）县相关部门意见
（此栏仅在产业链上下游关联配套企业、招商引智企业〈项目〉
推荐人选时填写）

区（市）县投促部门（公章）

区（市）县相关产业部门（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投促部门仅在招商引智企业〈项目〉推荐人选时盖章）

评选委员会意见（此栏仅在产业链上下游关联配套企业推荐人选时填写）

评选委员会专家签字：

年 月 日

市投促局意见（此栏仅在招商引智企业〈项目〉推荐人选时填写）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重点产业链牵头市级部门意见

单位（公章）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

一、填写要求

A. 请按照《填写说明》的要求，全面、真实、有效填写信息，不得空项、漏项。

B. 表达要简明、严谨。外来语请同时用原文和中文表达。表格、空格可另附页。所有填写信息除签名、日期外其他均须机打。

二、申报书封面

（一）编号

不填写。

（二）产业链

填写所属重点产业链名称。

（三）申报人

指产业建圈强链人才计划的申报者本人。请填写中文（外文）名。

（四）推荐企业

指申报人所在企业。

（五）申报类别

指链主企业、产业链上下游关联配套企业、招商引智企业（项目）。

（六）所属产业链

指申报人所在的重点产业链。

(七) 所在区(市)县

指申报人所在企业注册地所在的区(市)县。

(八) 联系人

指推荐企业指定的联系人。

(九) 联系电话

指推荐企业指定联系人的手机号码。

三、申报书正文

(一) 姓名

用字要固定、规范，长度在2—10个汉字之间。英文名请填写全称。

(二) 照片

为近期两寸正面免冠证件照，同时提供电子版。

(三) 国籍

指申报人目前的国籍。

(四) 出生年月

请参考“1980.02”格式填写。

(五) 出生地

如在国内出生，请按“××省(区、市)××市(县)”格式填写；出生地在国(境)外的，请填写出生国家、地区。

(六) 民族

请按“××族”格式填写。

(七) 政治面貌

请按国家规范填写，如“中共党员”“民盟盟员”“民进会员”等。

(八) 有效身份证件类型及编号

指身份证、护照或其他有效身份证件。

(九) 最高学历学位

以申报人获得的学历（学位）证书为准。学历包括研究生学历、大学本科学历、大学专科学历、中专学历、高中学历、初中学历；学位包括博士学位、硕士学位、学士学位。

(十) 毕业院校及专业

请填写申报人最高学历毕业证书中的毕业院校、专业。

(十一) 现任职单位名称及单位地址

请准确填写目前任职单位全称，地址精确到门牌号。

(十二) 行政职务（岗位）

请填写申报人目前的岗位安排情况。如同时在我市高校、科研单位兼职的，务必在此栏注明相关情况。

(十三) 从事专业方向

指申报人在现任职单位具体从事的工作领域或研究方向等。

(十四) 专业技术职称

以申报人获得的本系列最高资格等级为准。

(十五) 职业技能等级

以申报人获得的最高职业技能等级为准。

(十六) 联系电话及电子邮箱

请填写申报人的常用手机号码和电子邮箱。

(十七) 工作经历

简要、完整描述申报人的工作经历。请写明每阶段经历的所在国家、单位、职务，兼职经历请注明。每段经历均应有明确的起始和终止日期，且两段经历之间的日期应无缝衔接，具体到月份（如 2000.01—2000.12）。工作经历中无需描述工作业绩。

(十八) 主要成果

主要成果指申报人近五年取得的成果，可附页：

主持（参与）过的重大项目（课题）、策划（引进）的展会或运营（引办）的赛事、实施国家部委级软件类重大工程/专项、重点研发计划等。包括起止时间、性质、经费总额和来源、申报人的具体职位和承担任务。

主要的授权专利、软件著作权。请列出保护期、名称、类别、授权国家、专利所有人等；产品请标明目前的市场化程度。

获得的市级及以上重要奖项或荣誉，注明颁发机构和获奖时间。例如：工信部中国软件百强等。

最能体现申报人业绩水平的代表性论文（论著）、或艺术（设计）作品。包括名称、类别、发表时间、作者排序、收录载体，其中论文通讯作者请用“*”注明。

曾经或正在国际、国内学术或技术（协会）组织任职或兼职或参与社会服务、解决就业、人才培养等情况，注明所任职务和期限以及在组织机构内承担的任务等。

填写时请客观描述，突出重点，言简意赅。请同时提供相关材料作为附件。

（十九）业绩评价

指除“主要成果”涵盖范围之外，申报人对照评选条件要求还需进一步说明的工作业绩。例如能否发挥创新创业表率、如何推动科技成果转化、产生何种社会效益、在产业领域内的知名度和影响力，以及其他突出贡献等，简要提供 1—2 个典型案例，可附页。

请申报人认真阅读“本人承诺”部分并亲笔签字，请勿由他人代签，如申报人在国外（境外）无法签字的，可另附承诺书和签字。

（二十）用人单位纪检监察机关或党组织意见

由申报人所在的纪检监察机关或党组织填写，对申报人的廉洁从业、党风廉政等情况提出鉴定意见。

（二十一）用人单位意见

由申报人所在工作单位填写。请简要说明：

对产业链强链补链的贡献。申报人所在单位工商税务关系在成都市/研发的产品用于产业链建设/符合我市主导产业发展方向且与产业链的企业在产业链上形成上下游关系等。

推荐申报人的主要理由。对照申报条件对申报人的专业领域、工作能力以及实质性成果进行量化或详细描述。注意避免简单重复申报人在“主要成果”“业绩评价”栏中填写的内容。

对申报人的支持条件。即从用人单位角度，为申报人提供的工作条件和生活待遇，包括工作平台、职务、薪酬、住房等。用人单位应对申报人有关信息进行必要的核实，并对支持条件做出承诺。由用人单位主要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十二) 区(市)县相关部门意见

此栏仅在产业链上下游关联配套企业、招商引智企业(项目)推荐人选时，若为产业链上下游关联配套企业推荐人选，由区(市)县相关产业部门填写，对推荐人选基本条件进行审核，并加盖单位公章。若为招商引智企业(项目)推荐人选时，由区(市)县投促部门，对招商引智企业(项目)进行审核，并加盖单位公章；由区(市)县相关产业部门，对推荐人选基本条件进行审核，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十三) 评委会意见

此栏仅产业链上下游关联配套企业推荐人选时填写，由评委会对用人单位推荐人才的技术水平、业绩成果和经济社会贡献作出综合评判并说明推荐理由。评委会专家集体签字。

(二十四) 市投促局意见

此栏仅在招商引智企业(项目)推荐人选时填写，由市投促局对招商引智企业(项目)相关情况进行核实，并加盖单位

公章。

(二十五) 重点产业链牵头市级部门意见

由各重点产业链牵头市级部门填写，主要对申报人有关信息进行必要的调查核实，并加盖单位公章。

(二十六) 附件

主要包括：

身份证或护照等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

所在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的复印件，与所在企业签订的正式工作合同复印件；

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如为国〈境〉外学历，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开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书）；

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复印件；

在海外和国内任职的证明材料；

有代表性的软件相关成果、重大工程/专项、重点研发计划、论著、专利、奖励、荣誉称号等复印件；

与学术、技术、艺术水平及业绩贡献相关的其他证明材料，如为外文，请同时翻译为中文并加盖单位公章；

主持研发的消费级或企业级软件产品及其服务收入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与申报人相关的公司项目立项证明、合同和软件产品及其服务收入发票复印件（盖单位章）等；

主导参与国际标准制定或国家级、地方标准制定的标准文本及参编单位；

企业参与示范（如：技术创新、双跨平台、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等试点示范企业）相关证明材料；

企业入选工信部中国软件百强、工信部中国电子信息百强或成都市软件产业影响力十强等证明材料；

与社会效益相关的证明材料（如助残、扶贫等公益性活动，单位员工数量，与国内外大学、院校、科研机构、企业合作，培养、培训人才等情况）。

对推动产业链强链补链有突出贡献的相关证明材料；

其他需要补充提交的材料（参考：产业领军人才遴选条件）。

四、其他

申报书和附件材料需统一装订成册，装订要求为：起脊装订，申报书在前、附件材料在后装订成册，封面、封底统一用110克以上白色A4亚光纸胶装，正文用A4纸双页印刷。报送材料包括：纸质申报书及附件材料一式XX份，并同时报送电子文本。

附件 3

成都市高端软件产业链链主企业申报表

申报资料按以下顺序装订成册：

1. 封面（格式附后）；
2. 高端软件链主企业申报表（格式附后）；
3. 企业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复印件），若已多证合一，则只提交营业执照复印件；
4. 近三年（2019年 - 2021年，下同）企业软件业务收入证明，使用《成都市软件和信息技术公共服务系统》中企业年报表；
5. 近三年公司社保缴纳人数证明材料；
6. 近三年企业纳税证明；
7. 企业涉软专利名及证书编号清单；
8. 企业本地供应商清单及采购合同等证明材料；
9. 主导参与国际标准制定或国家级、地方标准制定的标准文本及参编单位；
10. 企业市级及以上创新平台（如：工程实验室、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企业技术中心等）相关证明材料；
11. 企业参与市级及以上示范项目（如：技术创新、双

跨平台、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等试点示范企业) 相关证明材料;

12.近三年企业参与重大专项(如:工业和信息化部高质量专项、工业软件重大科技专项等)的证明材料;

13.公司相关资质证明材料(如:高新技术企业等);

14.企业承诺书。

封面格式如下：

高端软件链主企业申报表

企业名称（盖章）：

企业地址： 市 区（市）县 街（乡、镇）

邮政编码：

二〇 年 月 日

高端软件链主企业申报表

申报企业（盖章）：

（一）企业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社会信用代码			
通讯地址		企业法人代表			
企业联系人		联系电话			
成立时间		职工人数（名）		研发人员 数（名）	
注册资本金 （万元）		软件行业领域（5 个高端软件行业 领域选1）			
主营业务					
（二）企业近三年经营状况					
年度	2019	2020	2021	备注	
总资产 （亿元）					
营业收入 （亿元）					
上交税金 （万元）					
员工数量					
自有涉软专 利数量（个）					
配套企业数 量（户）					
制定国际标 准（项）					
制定国内标 准（项）					

企业简介

(突出**高端软件领域**的企业创新、产业优势、产业带动、成果转化等方面的成果。建议使用列表的形式，把满足**链主企业加分条件的事项逐一说明，并附上佐证材料页码。**)

功能区管委会（工业主管部门）初步审查意见：

年 月 日

(盖章)

专家组联审意见：

年 月 日

(盖章)

企业承诺书

本企业郑重承诺：

企业严格遵守安全、环保、统计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三年内无安全生产、工商税收等违法违规行为，无行政处罚等不良信用记录。

- 一、本次申报情况真实；
- 二、申报资料中的证明材料真实；
- 三、如有违反，愿意承担全部的法律风险。

承诺企业（盖章）：

法人签字：

年 月 日